

国家能源局综合司文件

国能综安全〔2014〕986号

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做好迎峰度冬期间电力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

各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发展改革委（能源局），各派出机构，国家电网公司、南方电网公司、华能、大唐、华电、国电、中电投集团公司，各有关电力企业：

近日来，受冷空气影响，北方大部分地区普遍出现大风降温及雨雪天气，部分地区的电力设施受到影响，给电力系统的运行带来了安全隐患。为贯彻落实国家发改委2014年迎峰度冬煤电油气等能源保障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，确保冬季大负荷期间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和电力（热力）可靠供应，现提出以下要求：

一、今冬明春全国范围能源和运输供需形势总体相对宽松，但

在需求高峰时段，局部地区仍可能出现供应偏紧。各单位要认真分析本地区、本单位今年迎峰度冬所面临的形势，增强做好冬季大负荷期间电力安全生产工作的责任感，坚持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”的方针，结合新颁布的《安全生产法》宣贯工作，扎实推进安全生产和监督管理工作，采取有效措施，坚决防范和遏制电力事故的发生，为我国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创造良好的电力供应环境。

二、发电企业要做好设备的检修和运行维护工作，做好发电设备的防寒防冻工作，提高发电设备运行可靠性水平。供热电厂要加强供热机组的运行维护，强化燃料管理，做好燃料储运工作，认真落实冬季安全生产各项措施，防止发生供暖期内供热机组发生因安全故障停运事故、事件，确保电力用户供热安全。

三、电网企业要加强迎峰度冬期间负荷预测工作，做好电力平衡和运行方式的安排，精心调度，做好电网调峰调频和机组备用工作，充分发挥跨区、跨省电力支援能力，加强电力需求侧管理工作，最大限度满足社会用电需求；要强化重要输电设备的运行监测巡视和安全保卫工作，及时发现和解决异常情况，防止因线路覆冰、闪络、外力破坏等情况引发的电力事故事件，保证迎峰度冬期间电力可靠供应。

四、电力建设施工企业要针对年底施工繁忙，项目集中投运的情况，进一步加强施工安全管理，保证安全生产费用投入，规范施工作业流程，杜绝违章指挥、违章作业、违反劳动纪律等情况的发

生；要加强施工队伍管理，合理安排施工力量，做好户外施工人员的防寒防冻措施和登高作业保障等后勤保障工作，确保人身安全；要加强施工机械和设备管理，加强车辆管理，防止机械伤害事故和交通事故的发生。

五、各单位要加强电力应急管理，提高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。要结合冬季防范雨雪冰冻恶劣天气等重点工作，做好恶劣天气的预测预警，完善各类电力应急预案，有针对性地组织开展演练，认真做好防灾减灾抢险的各项准备工作。要加强值守，一旦发生电力突发事件要按照有关规定立即报告，同时及时启动预案，快速响应、果断处置，防止事态扩大；要加强与当地政府的沟通协调，加强应急联动，避免造成重大社会影响事件的发生。

六、电力企业要针对冬季大负荷期间天气和生产特点，结合年底各项工作，认真查找本地区、本单位安全生产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，以防范人身事故、电力安全事故、事件为重点，加强重要电厂、变电站、重要输电通道和重要电力建设项目的隐患排查治理，强化设备典型性隐患和“家族性”隐患的防范和整改，实现设备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的闭环管理。

七、国家能源局派出机构和地方能源管理部门要从增加资源供给、加强需求侧管理、强化专项协调和针对性调节等方面入手，有针对性地制定迎峰度冬期间的监管工作重点安排计划，积极督促电力企业落实各项安全措施、开展应急演练、隐患排查等工作，加大

指导协调和监督检查工作力度，保障迎峰度冬期间的电力系统稳定运行和电力可靠供应。



2014年12月8日

抄送：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、国务院应急办、发改委办公厅

